

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小附設幼兒園

112年度暑假期間延長照顧服務辦理說明家長意願調查表

壹、辦理方式：

- 一、幼兒園辦理本服務時，以自辦為原則。
- 二、公立幼兒園全園參與人數達5人時即應開辦。編班原則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16條第1項及第4項規定及幼兒教保及照顧服務實施準則第4條第3項延長照顧服務規定辦理。
- 三、倘半日班與全日班參加人數符合編班原則應合併開班，參加費用應分開計算。
- 四、如本校參加人數未達5人或因工程停辦將轉介至他校(園)，開辦期程與他校(園)相同，相關資訊將於112年6月20日前確定並通知家長。
- 五、本服務非課後才藝班，其服務內容應符合幼兒身心發展，並兼顧生活教育。
- 六、本服務採自願參加方式辦理，不得強迫。又幼兒園應配合家長需求積極辦理，不得推諉；如有違反將究責。

貳、辦理期間、參加費用、補助對象及額度：

112年度暑假期間			
參加對象	一、本校(園)幼兒園幼兒。 二、當年度應屆畢業生(僅參加7月)。 三、112學年度之新生(僅參加8月)。		
辦理期間	7月日期：112/7/4~110/7/31，共20天 8月日期：112/8/1~112/8/25，共19天		
辦理時間	<table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: non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5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半日班 8時至12時，每日4小時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0%; text-align: center;">全日班 8時至17時，每日9小時</td> </tr> </table>	半日班 8時至12時，每日4小時	全日班 8時至17時，每日9小時
半日班 8時至12時，每日4小時	全日班 8時至17時，每日9小時		
參加費用	費用計算方式： <u>2歲班幼生每小時不超過60元，3歲至入國小前幼生每小時不超過55元</u>		
	<table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: non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半日班暫估 7月 4,800元/人 8月 4,560元/人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全日班暫估 7月 11,400元/人 8月 10,830元/人</td> </tr> </table>	半日班暫估 7月 4,800元/人 8月 4,560元/人	全日班暫估 7月 11,400元/人 8月 10,830元/人
	半日班暫估 7月 4,800元/人 8月 4,560元/人	全日班暫估 7月 11,400元/人 8月 10,830元/人	
<table style="width: 100%; border: none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 計算公式： 7月半日班 4,800元/人 8月半日班 4,560元/人 計算方式： 7月：4,400元(20天X4時X55元)+餐點費400元(點心20元X20天)=4,800元 8月：4,180元(19天X4時X55元)+餐點費380元(點心20元X19天)=4,560元 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0%;"> 計算公式： 7月全日班 11,400元/人 8月全日班 10,830元/人 計算方式： 7月：9,900元(20天X9時X55元)+餐點費1,500元(點心40元午餐35元X20天)=11,400元 8月：9,405元(19天X9時X55元)+餐點費1,425元(點心40元午餐35元X19天)=10,830元 </td> </tr> </table>	計算公式： 7月半日班 4,800元/人 8月半日班 4,560元/人 計算方式： 7月：4,400元(20天X4時X55元)+餐點費400元(點心20元X20天)=4,800元 8月：4,180元(19天X4時X55元)+餐點費380元(點心20元X19天)=4,560元	計算公式： 7月全日班 11,400元/人 8月全日班 10,830元/人 計算方式： 7月：9,900元(20天X9時X55元)+餐點費1,500元(點心40元午餐35元X20天)=11,400元 8月：9,405元(19天X9時X55元)+餐點費1,425元(點心40元午餐35元X19天)=10,830元	
計算公式： 7月半日班 4,800元/人 8月半日班 4,560元/人 計算方式： 7月：4,400元(20天X4時X55元)+餐點費400元(點心20元X20天)=4,800元 8月：4,180元(19天X4時X55元)+餐點費380元(點心20元X19天)=4,560元	計算公式： 7月全日班 11,400元/人 8月全日班 10,830元/人 計算方式： 7月：9,900元(20天X9時X55元)+餐點費1,500元(點心40元午餐35元X20天)=11,400元 8月：9,405元(19天X9時X55元)+餐點費1,425元(點心40元午餐35元X19天)=10,830元		
補助對象	一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家庭及其他經濟情況特殊者。 二、家戶年所得30萬元以下之5歲大班幼兒。但不包括家戶擁有第3筆以上不動產且其公告現值合計超過650萬元，或年利息所得在10萬元以上者。 三、第1目所稱經濟情況特殊者，指經本局專案核准，屬經濟弱勢且有必要協助之家庭之幼兒(如：身心障礙幼兒、原住民籍幼兒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等)。		
補助額度	暑假期間上開補助對象每月繳費不超過2,000元，國教署每月每名幼兒最高補助3,500元，教育局補助差額。		

參、本案開辦調查結果公告於學校網站及公佈欄等明顯處供家長參考。

-----請沿線剪下-----

新北市三重區五華國小附設幼兒園

112年度暑假期間延長照顧服務辦理說明家長意願調查表回條

幼兒姓名：_____ 家長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皆不參加。

參加延長照顧服務：

○112年度暑假七月期間：○參加8時至12時 ○參加8時至17時。

○112年度暑假八月期間：○參加8時至12時 ○參加8時至17時。

★尚本校(園)因人數不足或工程施作無法開辦 ○願意轉介至他校(園)

○不願意轉介至他校(園)。

※ 符合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補助資格者，同意由本校(園)使用全國幼兒園幼生管理系統協助查調資格以利造冊請領補助，下列選項請擇一勾選：

具低收入戶資格 具中低收入戶資格

具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資格需由系統查調

請於112年 5 月 17 日前交還給幼兒園